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ST 傲农

公告编号：2024-127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控股股东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芗城法院”）于2024年3月7日裁定受理债权人福建大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原名称为“厦门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的重整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控股股东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傲农投资于2024年3月29日收到芗城法院送达的《决定书》（(2024)闽0602破1号），同意指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担任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一案的管理人，并通知债权人向管理人进行债权申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指定公司控股股东重整管理人及债权申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2）。

为尽快推动傲农投资重整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及相关法律规定，管理人决定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评估机构、审计机构及财务顾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管理人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中介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傲农投资于2024年4月10日收到芗城法院出具的决定书，准许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在管理人的监督下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准许公司控股股东在重整期间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89)。

芗城法院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发布公告 ((2024) 闽 0602 破 1 号之一)，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一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召开。因债权人人数众多且分布广，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一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通过网络方式召开。债权人参加网络债权人会议的具体方式、注意事项、链接端口等信息，将由管理人通过短信方式发送，请各债权人保持手机畅通，注意接收。依法申报债权且经管理人审查已通过资格审核的债权人为债权人会议的成员，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

傲农投资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收到管理人通知，根据芗城法院公告 ((2024) 闽 0602 破 1 号及 (2024) 闽 0602 破 1 号之一)，傲农投资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以下简称“本次会议”) 定于 2024 年 6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召开。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会议时间

2024 年 6 月 6 日 (星期四) 上午 09:30。

2、会议地点

本次会议将通过网络形式召开。

网络会议将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进行。参与本次会议的债权人可通过网站“<https://bankruptcy.fahuidata.com/>”或微信小程序“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参加会议。

依法申报债权且经管理人审查已通过资格审核的债权人，有权参加本次会议。

参会人员、表决方式等相关信息，详见附件《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

二、会议主要议题

1、管理人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阶段管理人工作报告》；

2、管理人作《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债权申报及审查情况的报告》，全体债权人对债权表进行核查；

3、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书面审核债权和书面表决的提案》；

4、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债权人委员会成员及授权

范围的提案》；

5、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中介机构遴选结果的报告》。

具体议题以届时发布的会议资料为准。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后续进展，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2日

附件：《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案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债权人：

2024年3月7日，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芗城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投资公司）的重整申请，并于2024年3月29日指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

根据芗城法院公告（（2024）闽0602破1号及（2024）闽0602破1号之一），傲农投资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定于2024年6月6日上午9时30分召开。

现管理人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4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9:30。

二、会议地点

本次会议通过网络形式召开。

网络会议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进行。参与本次会议的债权人可通过网络“<https://bankruptcy.fahuidata.com/>”或微信小程序“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参加会议。依法申报债权且经管理人审查已通过资格审核的债权人，有权参加本

次会议。

为确保会议系统运行正常,请各位债权人于2024年6月4日10时至17时期间登录上述系统进行会议系统测试,网络参会相关指引及流程详见《债权人参会操作指引》。未能成功进入会议系统的债权人可于工作时间通过以下方式联系管理人:

管理人联系电话:18965478247、18965204329;

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联系电话:0571-89180115、19357635185。

三、参会人员

参会人员: 芑城法院合议庭、已依法申报债权且通过资格审核的傲农投资公司债权人、管理人代表、傲农投资公司代表、傲农投资公司职工代表;

列席人员: 其他特邀嘉宾(如有)。

四、会议主要议题

1、管理人作《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阶段管理人工作报告》;

2、管理人作《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重整债权申报及审查情况的报告》,全体债权人对债权表进行核查;

3、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书面审核债权和书面表决的提案》;

4、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债权人委员会成员及授权范围的提案》;

5、债权人审议及表决《关于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中介



机构遴选结果的报告》。

具体议题以届时发布的会议资料为准。

五、表决方式

有表决权的债权人通过“小火鸟智慧破产平台”进行线上表决。

漳州傲农投资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4年5月21日

管理人

